

国投瑞银中证上游资源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2014年第1季度报告

2014年03月31日

基金管理人：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4年04月21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4年4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4年1月1日起至3月31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国投瑞银中证资源指数（LOF）（场内简称：国投资源）	
基金主代码	161217	
交易代码	前端：161217	后端：161218
基金运作方式	上市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年07月21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03,585,942.08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被动的指数化投资管理，力争将本基金的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控制在0.35%以内，年跟踪误差控制在4%以内，实现对中证上游资源产业指数进行有效跟踪。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被动式指数基金，采用完全复制标的指数的方法跟踪标的指数，即按照标的指数的成份股组成及其权重构建基金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进行相应调整。 当预期指数成份股或权重调整和成份股将发生分	

	红、配股、增发等行为时，或者因市场因素影响或法律法规限制等特殊情况下导致基金无法有效复制和跟踪标的指数时，基金管理人可以对基金的投资组合进行适当调整，并可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辅以股指期货等金融衍生工具进行投资管理，以有效控制基金的跟踪误差。 本基金力求将基金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年化跟踪误差控制在4%以内，日跟踪偏离度绝对值的平均值控制在0.35%以内。
业绩比较基准	95%×中证上游资源产业指数收益率+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属于较高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基金品种，其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4年01月01日-2014年03月31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5,836,887.96
2.本期利润	-17,838,323.17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574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46,533,806.47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483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以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申购赎回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0.39%	1.28%	-10.31%	1.28%	-0.08%	0.00%

注：1、本基金是以中证上游资源产业指数为标的指数的被动式、指数型基金，故以 $95\% \times \text{中证上游资源产业指数收益率} + 5\% \times \text{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作为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

2、本基金对业绩比较基准采用每日再平衡的计算方法。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的6个月。截至建仓期结束，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有关投资比例的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刘伟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1年07月21日	—	10	中国籍，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职于鑫国联期货有限公司、西南期

					货有限公司、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0年4月加入国投瑞银。现兼任国投瑞银中证上游资源产业指数基金（LOF）和国投瑞银中证下游消费服务指数基金（LOF）基金经理。
董晗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1年07月21日	—	8	中国籍，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职于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07年9月加入国投瑞银。现任国投瑞银中证上游资源产业指数基金（LOF）基金经理。

注：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后正式对外公告之日。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系列法规和《国投瑞银中证上游资源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等有关规定，本着恪守诚信、审慎勤勉，忠实尽职的原则，为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决策规范，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相关的系列制度，通过工作制度、流程和技术手段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以确保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各投资组合在研究、决策、交易执行等各方面均得到公平对待，通过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分析评估和信息披露来加强对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形成了有效的公平交易体系。本报告期，本基金管理人各项公平交易制度流程均得到良好地贯彻执行，未发现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现象。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在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总成交量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4年一季度，“超日债”信用违约以及国家经济数据较差带来的大宗商品价格的大幅下跌，使得资源股再次成为整体股票的领跌板块，尤其是煤炭板块是一季度跌幅最大的板块，中证上游资源指数出现大幅下跌并继续创新低；整体资源板块一季度业绩预计整体较差，企业盈利没有改善，行业趋势也尚未翻转，国内经济还在处于调结构的过程中，资源品需求难有大的回升，资源类股票弱势格局很难改变。

基金投资策略上，作为指数基金，投资操作上以严格控制跟踪误差为主，积极应对成分股调整、成分股停复牌、大额申购赎回等，同时关注市场出现的结构性机会。2014年一季度，中证上游资源指数基金受外部因素的影响相对较小。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0.483元，一季度单季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0.3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0.31%，基金净值增长率略低于业绩基准收益率。一季度单季日均跟踪误差为0.06%，年化跟踪误差为1.21%，符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日跟踪误差不超过0.35%和年化跟踪误差不超过4.0%的限制。

4.6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14年二季度，预计国内宏观经济数据仍将不会很好，政策层面预计会有小幅的刺激经济行为，但不会明显放松。海外市场，欧美经济继续恢复，但美国量化宽松刺激政策的逐步退出会对新兴经济体的经济发展带来不利影响。从宏观经济角度来讲，2014年二季度国内外经济仍将是平稳为主。

A股市场，预计二季度会出台一系列针对大盘蓝筹的刺激性政策，尽管经济表现难有超预期，但受政策刺激，二级市场会不断出现反弹行情；而成长股受IPO的再次开闸、估值偏高、资金部分流向蓝筹的影响，预计成长股整体回落。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	----	--------------

1	权益投资	138,719,715.59	94.40
	其中：股票	138,719,715.59	94.40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7,681,072.14	5.23
8	其他各项资产	544,385.41	0.37
9	合计	146,945,173.14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88,648,881.57	60.50
C	制造业	42,138,960.32	28.76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566,205.92	0.39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7,365,667.78	5.03
	合计	138,719,715.59	94.67

5.2.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088	中国神华	1,051,410	14,541,000.30	9.92
2	600111	包钢稀土	463,493	9,279,129.86	6.33
3	600028	中国石化	1,756,608	8,835,738.24	6.03
4	601857	中国石油	1,117,470	8,492,772.00	5.80
5	600256	广汇能源	1,004,866	7,365,667.78	5.03
6	601899	紫金矿业	2,518,985	5,667,716.25	3.87
7	002353	杰瑞股份	81,585	4,911,417.00	3.35
8	600583	海油工程	563,044	4,307,286.60	2.94
9	600547	山东黄金	226,961	3,799,327.14	2.59
10	600489	中金黄金	469,124	3,752,992.00	2.56

5.3.2 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资产。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资产。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资产。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为有效控制指数的跟踪误差，本基金在注重风险管理的前提下，以套期保值为目的，适度运用股指期货。本基金利用股指期货流动性好、交易成本低和杠杆操作等特点，通过股指期货就本基金投资组合对标的指数的拟合效果进行及时、有效地调整，并提高投资组合的运作效率等。例如在本基金的建仓期或发生大额净申购时，可运用股指期货有效减少基金组合资产配置与跟踪标的之间的差距；在本基金发生大额净赎回时，可运用股指期货控制基金较大幅度减仓时可能存在的冲击成本，从而确保投资组合对指数跟踪的效果。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包括“中国石化”1,756,608股，市值884万元，占基金资产净值6.03%；根据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11月25日公告，该公司位于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的原油管道发生破裂，导致原油泄漏事故并造成人员死伤。根据该公司2014年1月13日公告，国务院已认定为特别重大责任事故，并同意对事故有关责任单位和责任人进行处理，根据国务院事故调查组的统计，本次事故造成直接经济损失人民币75,172万元，公司将承担其相应赔偿责任。相关资金主要来自公司在以前年度积累的安全生产保险基金和公司向商业保险公司投保的商业巨灾保险的保险理赔资金。基金管理人认为，该公司总体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保持稳定，事件对该公司经营活动未产生实质性影响，不改变该公司基本面。

本基金对上述证券的投资严格执行了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投资决策程序。

除上述情况外，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均属于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内的股票。

5.11.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19,205.5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496,849.04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619.00
5	应收申购款	26,711.84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544,385.41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资产。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5.11.5.1 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5.11.5.2 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股票。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本基金本期末投资托管行股票、未投资控股股东主承销的证券，未从二级市场主动投资分离交易可转债附送的权证，投资流通受限证券未违反相关法规或本基金管理公司的规定。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27,842,633.85
--------------	----------------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7,481,760.95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31,738,452.72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03,585,942.08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无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报告期内本基金无其他重大事项。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核准国投瑞银中证上游资源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募集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707号）

《关于国投瑞银中证上游资源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备案确认的函》（基金部函[2011]541号）

《国投瑞银中证上游资源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

《国投瑞银中证上游资源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托管协议》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公司章程及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

本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披露的信息公告原文

国投瑞银中证上游资源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原文

9.2 存放地点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28号荣超经贸中心46层

存放网址：<http://www.ubssdic.com>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咨询电话：400-880-6868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一日